基隆市政府地政處 106 年度 8 月份第 1 次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年8月1日下午14時00分

貳、地點:地政處會議室

參、主席:蘇處長昱彰 記錄:陳照哲

肆、出席人員:

梁副處長美秀

地籍科 吳英佳 代

地價科 張欣怡

重劃科 王麗滿

地用科 黄美栗

伍、各科工作報告:

一、地籍科

- (一)基隆港西岸西 16 庫周邊之界樁測定及西岸櫃場地籍圖重測與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事宜,基隆港務分公司 106 年 7 月 24 日同意補助本府辦理,另於 8 月 4 日邀集都市發展處及安樂地政事務所研商後續處理事宜。
- (二)內政部訂於 8 月 3 日對本府辦理 106 年度地政業務導考評,請同仁配合辦理。

二、地價科

- (一)配合平均地權條例修法將重新規定地價頻率由3年改為2年1次, 為如期於107年1月1日公告地價,本科重新修正年度地價作業進度 表、地政事務所報送資料一覽表等表格資料,於7月底前函請本市地 政事務所依所訂作業期程辦理相關作業。
- (二)有關107年公告地價調整方案,業已完成初步研擬,將另行會同財 主單位向市長陳報。
- (三)有關「中和路拓寬工程用地取得作業」協議價購市價查估案,本處業已完成估價師報送之估價報告書審查作業,並提出本處修正意見,後續俟估價師完成修正後,將該報告書之市價參考金額提供工務處辦理協議價購作業。

三、重劃科

- (一)本市信義區教忠街 168 巷 70 至 84 號後方二側既有未崩塌擋土牆地 錨檢測成果,業於7月14日召開審查會議,並請青山公司依與會單 位審查意見修正後,於7月24日前提送,案經各單位確認無意見後, 於7月31日核可。
- (二)本市第五期(深澳坑)市地重劃區地錨檢測作業,業於7月22日完成,預計8月7日前提送檢測成果報告書。
- (三)「變更基隆市中山、安樂及八斗子地區(八斗子段牛稠嶺小段一一0等地號)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興利公司業依契約規定提交期中成果報告書,擬先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後,再擇期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四、地用科

- (一)有關本市市立醫院經管本市信義區福祿段 462 及 462-1 地號國有土 地原定用途廢止一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於本(7)月 25 日再次函請 本府查復後續辦理情形,業已轉請該院盡速騰空地上物,積極辦理廢 止撥用事宜。
- (二)本市安樂地所檢送該所 106 年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物列冊管理單等文件報府列冊管理一案,被繼承人合計 259 人,依「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列冊管理作業要點」第8點第1項規定指定自 106 年8月1日起列冊管理。

陸、工作報告決議事項

- 一、各科業務洽悉。
- 二、為配合 107 年重新規定地價作業,請地價科先行整理有關地價稅賦減稅、 免稅等相關規定,以供釣長參考;另有關地價區段劃分業務,請與地所再 行檢視其正確性。
- 三、請各科研析代收代辦業務相關規定及經費核銷情形,並妥善運用其經費,協助業務推展
- 四、106年內政部對本市地政業務辦理督導考核乙節,請地用科儘快將受檢資料整理完妥,並應先審視資料之正確性,以爭取佳績。
- 五、有關非都市土地使用現勘,其是否違規,應由其各目的主管單位認定,若 訂有輔導期,應列管複查。
- 六、為健全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審議體制,請檢視審議小組設置要點,檢討納 入有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

柒、散會:下午15時15分